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函

地址：80203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10樓

承辦單位：老人福利科

承辦人：詹均苑

電話：07-3368333轉2065

電子信箱：iki2520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三民區鼎金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0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社老福字第10639040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22876610_106390400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為宣傳本市長期照顧「日間照顧及日間托老」服務，請惠予協助宣導長照服務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市府召開106年5月12日市政建設行銷研商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惠請貴單位自即日起至106年11月10日止，協助利用LED跑馬燈或電視牆宣導長照服務訊息。
- 三、檢附宣導文字(如附件)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

